

“学创杯”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演训活动组委会文件

关于举办第十三届“学创杯”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 演训活动全国半决赛的通知

各高等院校：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全国教育大会部署，积极践行“统筹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协同发展”的要求，根据《关于举办第十三届“学创杯”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演训活动的通知》，第十三届“学创杯”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演训活动全国半决赛定于2026年10月11日举办。为确保大赛顺利进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安排

（一）竞赛形式：在线竞赛

（二）赛前抽签：10月9日10:00在学创杯抖音直播间进行在线抽签分组，具体分组信息、登录账号密码会发到队长报名后台，可提前登录查看并下载打印参赛证。

（三）赛前测试：10月10日下午14:00后开放赛前测试。

（四）正式比赛：10月11日，竞赛细则详见附件。

二、竞赛团队、分组及晋级规定

（一）半决赛晋级名单

各省（市）全国半决赛（线上）晋级名额，依据各省（市）报名数量与全国总报名数量的比例确定，晋级名单在省（市）级选拔活动全部结束后发布，晋级资格可在9月28日17:00后登陆报名系统查询。

（二）半决赛竞赛分组

全国半决赛分竞赛小组进行，创业综合模拟赛项共分为20个竞赛小组，其中研究生2个小组，本科10个小组，职教8个小组；数字营销模拟赛项共分为18个竞赛小组，其中研究生2个小组，本科10个小组，职教6个小组；财务决策模拟赛项共分为18个竞赛小组，其中研究生2个小组，本科10个小组，职教6个小组。

（三）总决赛晋级规则

依据各竞赛小组最终成绩排名，首先选取各小组前10名入围。其次依据《第十三届“学创杯”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演训活动》通知中“总决选（现场）每项演训活动一所学校最多可有1支团队晋级”规定，若同一学校有两支队伍均取得小组前十名，则由学校决定哪支队伍晋级，多余名额依据小组排名依次替补。未入围线下总决赛的参赛队颁发全国总决赛二等奖（弃赛团队除外）证书。

三、赛项规定

比赛分为创业综合模拟赛项、数字营销模拟赛项、财务决策模拟赛项，三个赛项分别竞赛，竞赛模版数据规则在赛前由系统自动抽取。

半决赛（线上）只比软件模拟对抗，总决赛（线下）每个赛项均包括软件模拟对抗与模拟策略（方案）两个环节，总决赛详

细赛项规定后续见总决赛通知。

（一）创业综合模拟赛项

创业综合模拟赛项采用《创业之星》软件作为竞赛平台，进行四轮虚拟季度的创业经营决策。每个组别内的团队根据最后季度运营结束跳转后的综合评价分数，减去累计扣分后的分数，从高到低进行排名计分；

分数计算方法：总成绩=软件最终成绩-违反现场纪律扣分

软件最终成绩=盈利表现+财务表现+市场表现+投资表现+成长表现-紧急借款扣分(以系统中实际规定为准)

违反现场纪律扣分=违反秩序次数*5分/次

软件最终成绩查看方式：软件端跳转到第五季度后，看第四季度最终得分。

注：未交付订单量超本组总订单量的三分之一，以季度为单位，发现一次扣5分，两次以上取消成绩。

（二）数字营销模拟赛项

数字营销模拟赛项全程采用《营销之道》作为竞赛平台，进行四轮虚拟季度的经营决策。团队最终成绩以比赛结束后系统中显示分数结合违规扣分确定。

分数计算方法：总成绩=软件最终成绩-违反现场纪律扣分

软件最终成绩=盈利表现+市场表现+成长表现-紧急借款扣分(以系统中实际规定为准)

违反现场纪律扣分=违反秩序次数*10分/次

软件最终成绩查看方式：软件端跳转到第五季度后，看第四季度最终得分。

（三）财务决策模拟赛项

财务决策模拟赛项全程采用《理财之道》软件作为竞赛平台，进行四轮虚拟季度的经营决策。团队最终成绩以比赛结束后系统中显示分数结合违规扣分确定。

分数计算方法：总成绩=软件最终成绩-违反现场纪律扣分

软件最终成绩=每季度综合表现分数平均值

每季度综合表现分数=盈利能力+营运能力+偿债能力+发展能力+预算能力-报税扣分-紧急借款扣分(以系统中实际规定为准)

违反现场纪律扣分=违反秩序次数(违规次数)*5分/次

软件最终成绩查看方式：软件端跳转到第五季度后，看第五季度显示的综合评价(平均)分。

四、其他事项

- 1.本次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
- 2.咨询电话：0571-88197889-813、816 金老师、张老师
- 3.官方媒体：

学创杯官方网站：<http://www.xcbds.com>

学创杯官方公众号：xcbyds

学创杯官方抖音号：xcbyds



附件：第十三届“学创杯”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演训活动全国半决赛竞赛细则

“学创杯”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演训活动组织委员会

2026年9月18日



附件：第十三届“学创杯”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演训活动全 国半决赛竞赛细则

一、竞赛规程

（一）竞赛裁判

为保证本次大赛公开、公平、公正，保证大赛的顺利进行，本次第十三届“学创杯”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演训活动半决赛设立裁判组。裁判组负责竞赛规则的制订、发布与解释，控制比赛进程，维护比赛现场秩序，保障比赛正常进行。在竞赛过程中有任何疑问，以裁判组解释为准。

竞赛裁判组成员包括：

总 裁 判：周红刚

执行裁判：徐晓芳

（二）竞赛设备

参赛选手自行准备竞赛设备，竞赛设备除安装竞赛平台客户端之外，还需安装 EV 录屏软件。禁止安装任何远程控制软件，禁止连接多个显示器和鼠标，一经发现一律取消比赛成绩。

赛前测试使用设备需与参赛设备保持一致。比赛全程只允许使用一台设备，参赛过程中无特殊情况不允许更换设备和地址，如因设备故障等重启或更换其他设备需提供更换前后的设备 IP 以及重新拍摄身份验证视频。除此情况之外，后台发现 IP 地址变更将取消比赛成绩。

（三）参赛人员

根据大赛要求，参赛队员须为正式报名选手，中途不得换人。比赛当天参赛选手需携带身份证或者学生证拍摄身份验证视频（拍摄步骤、要求见“三、竞赛监控”），身份不符的参赛团队将取消竞赛成绩。竞赛过程中，指导老师不得参与、指导学生竞赛。

二、日程安排

以下赛项时间表包括服务器跳转用时。

（一）创业综合模拟赛项时间表：

竞赛时间	内 容
13:00—13:30	软件注册登录、比赛规则说明
13:30—14:20	《创业之星》第一季度经营决策（50 分钟）
14:20—14:30	第一季度订单交付（10 分钟）
14:30—15:20	《创业之星》第二季度经营决策（50 分钟）
15:20—15:30	第二季度订单交付（10 分钟）
15:30—16:20	《创业之星》第三季度经营决策（50 分钟）
16:20—16:30	第三季度订单交付（10 分钟）
16:30—17:20	《创业之星》第四季度经营决策（50 分钟）
17:20—17:30	第四季度订单交付（10 分钟）

（二）数字营销模拟赛项日程安排表：

竞赛时间	内容
------	----

8:00—8:30	软件注册登录、比赛规则说明
8:30—9:10	《营销之道》第一季度决策（40 分钟）
9:10—9:50	《营销之道》第二季度决策（40 分钟）
9:50—10:40	《营销之道》第三季度决策（50 分钟）
10:40—11:30	《营销之道》第四季度决策（50 分钟）

（三）财务决策模拟赛项目程安排表：

时间	内容
8:00—8:30	软件注册登录、比赛规则说明
8:30—9:05	《理财之道》第一季企业经营（35 分钟）
9:05—9:20	《理财之道》第一季产品交付（15 分钟）
9:20—9:55	《理财之道》第二季企业经营（35 分钟）
9:55—10:10	《理财之道》第二季产品交付（15 分钟）
10:10—10:45	《理财之道》第三季企业经营（35 分钟）
10:45—11:00	《理财之道》第三季产品交付（15 分钟）
11:00—11:35	《理财之道》第四季企业经营（35 分钟）
11:35—11:50	《理财之道》第四季产品交付（15 分钟）

三、竞赛监控

（一）视频拍摄要求

为保持竞赛公平公正，比赛正式开始前参赛团队需拍摄身份验证视频，比赛期间设备全程录屏、团队侧机位全程拍摄、团队正机位全程拍摄，共计四个视频，视频均要求时间连贯、不允许剪辑合成，具体拍摄要求如下。

（1）团队身份验证视频

参赛团队需在正式比赛开始前使用手机拍摄身份验证视频，步骤如下：

首先拍摄团队全体成员手持身份证、学生证画面；

再打开电脑 EV 录屏软件，录屏区域选择【全屏录制】，录制音频选择【麦和系统声音】；

打开电脑任务管理器（同时按 Ctrl + Shift + Esc），选择【进程】然后鼠标缓慢滚动整个列表，保证整个进程列表都被录制下来；

接下来登录竞赛软件，当界面显示到主场景界面时，能清晰地看到小组号。

（2）EV 软件对竞赛设备全程录屏

所有参赛团队需使用 EV 录屏软件全程录制比赛过程（包括麦克风录制和外部声音）。EV 录屏在登录竞赛平台前开启（即身份验证视频拍摄步骤 2），到竞赛结束后方可停止 EV 录屏。EV 录屏需包括电脑任务管理器中所有任务展示（即身份验证视频拍摄步骤 3 要求），录屏画面中需包含该电脑系统的实时时间。

（3）团队正机位、侧机位全程拍摄

每个参赛团队需准备独立比赛场地（建议指导教师为参赛团队提供参赛机房），赛场环境安静、灯光明亮，赛场桌面整洁无遮挡，无其他非参赛人员，同一学校多个参赛团队之间需要间隔开，互不干扰。竞赛期间要求参赛团队自行采用双机位拍摄竞赛全程，一号拍摄设备机位从正面拍摄，画面要求覆盖参赛团队所

有成员（团队正机位全程拍摄）；二号拍摄设备机位从参赛团队侧后方拍摄（团队侧机位全程拍摄），画面能够清晰地显示参赛电脑屏幕内容以及主操作人员的手和鼠标。如图所示：



（二）视频文件要求

比赛结束后,团队身份验证视频以“组别+赛项+组号+学校+团队名”命名文件，比赛结束后6小时内将文件发送至邮箱：jqy@bster.cn。比赛期间竞赛设备全程录屏、团队侧机位全程拍摄、团队正机位全程拍摄这三个视频，各团队需妥善保存视频文件7个工作日，组委会将随机抽取查验，对于无法提供全程录频的团队、未提交视频或视频不符合要求的参赛团队，将取消竞赛成绩。比赛期间需保持监控设备全程正常使用，因设备故障、网络问题或电量不足导致监控视频中断引发的违规判定由参赛团队自行承担。

四、赛场秩序

1.参赛队伍必须在规定的时间进行竞赛设备及网络测试,在比赛当天准时登录系统并设置CEO,正式比赛第一季度开始前10分钟仍未登录比赛系统设置CEO,无特殊理由者,取消该队参赛资格。

2.比赛期间严格按竞赛时间表推进。非总控系统故障问题，比赛不做任何延迟。到达比赛截止时间仍未完成任务的团队将默认为放弃当前决策操作。所有决策录入电脑后，裁判不给予任何取消当前决策或返回操作。因参赛团队设备或者网络问题导致决策未完成或数据丢失，后果自负。

3.如遇系统故障，随时关注平台内信息交流区通知（如系统无法登陆，保持间隔持续登陆，登陆成功后查看软件系统消息）。

4.对于通过非正常手段修改数据以达到提升成绩目的的团队，一经发现，将取消该团队的取消比赛成绩。

5.正式比赛开始后，出现以下情况，发现一次记一次违纪扣分，违纪两次以上取消比赛成绩。

1)使用事先设计好的工具软件、数据表格及其他存储设备；

2)使用其他竞赛以外的任何平台（包含QQ、微信、浏览器等）或电子产品（包含配戴耳机、智能手表等）进行检索、交流沟通；

3)在软件界面交流区发布与赛事无关信息；

4)竞赛过程中出现非参赛人员、参赛团队脱离视频画面超过10分钟。

五、争议解决

对竞赛过程中任何问题有异议，可在比赛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向裁判长以书面形式递交，书面文件需加盖参赛院校公章发送至电子邮箱：xjc@bster.cn。比赛过程中以裁判员判决为准。